

证券代码：002942

证券简称：新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64

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新农股份	股票代码	00294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(如有)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姚钢	黄文佳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塘路 277 号保利中心 11 楼	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塘路 277 号保利中心 11 楼	
电话	0571-87230010	0571-87230010	
电子信箱	yaog@xnchem.com	huangwj@xnchem.com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701,519,376.04	616,683,917.39	13.76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8,912,076.14	93,245,955.15	6.0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87,642,197.14	83,185,216.04	5.3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98,321,963.84	61,428,044.55	60.06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3	0.60	5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3	0.60	5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8.32%	8.39%	-0.07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689,705,220.62	1,552,881,288.43	8.8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163,994,615.77	1,139,395,447.04	2.16%

【说明】2021年7月，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,000,000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，转增后，公司总股本由12,000万股增至15,600万股。综上，对公司2021年上半年每股收益指标进行调整，由0.78元/股调整至0.60元/股。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9,721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54.50%	85,020,000.00	0.00		
徐群辉	境内自然人	5.06%	7,897,500.00	5,923,125.00		
泮玉燕	境内自然人	3.50%	5,460,000.00	4,095,000.00		
胡红	境内自然人	3.05%	4,753,890.00	0.00		
吴建庆	境内自然人	1.69%	2,632,500.00	0.00		
张坚荣	境内自然人	1.65%	2,574,000.00	1,930,500.00		
王湛钦	境内自然人	1.65%	2,574,000.00	1,930,500.00		
戴金贵	境内自然人	1.58%	2,457,000.00	1,842,750.00		
徐月星	境内自然人	1.25%	1,950,000.00	1,462,500.00		
徐振元	境内自然人	0.75%	1,170,000.00	877,500.0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徐群辉、徐月星、泮玉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其中徐月星和泮玉燕系夫妻关系，徐月星、泮玉燕系徐群辉的父母，徐群辉和吴建庆系夫妻关系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